

证券代码：002304

证券简称：洋河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11

##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陆红珍女士、孙大力先生担任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### 陆红珍女士简历：

陆红珍，女，1978年10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中国民主促进会会员，本科学历，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2001年9月进入江苏洋河集团有限公司工作，历任洋河股份公司办公室秘书、综合部副部长、公司办公室副主任、证券部副部长，现任公司证券部部长。截止目前，陆红珍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和其他关联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。

### 孙大力先生简历：

孙大力，男，1983年10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中

共党员，本科学历，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2005年3月进入洋河股份，先后在公司管理部、证券部工作，现任公司证券部信息披露专员。截止目前，孙大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和其他关联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。

**陆红珍女士、孙大力先生联系方式如下：**

电话：025-52489218

传真：025-52489218

电邮：yanghe002304@vip.163.com

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雨花经济开发区凤汇大道18号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4月26日